

关于印发《枞阳县商务领域冬春火灾防控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经开区管委会，各商贸企业：

现将《枞阳县商务领域冬春火灾防控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组织实施。

枞阳县商务局

2024年1月10日

报：市商务局，县安委会，陈雪副县长。

枞阳县商务领域冬春火灾防控工作方案

一、工作目标

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坚持问题导向、系统观念，深刻汲取近年重特大火灾事故教训，聚焦商务领域安全重点领域、重点场所、重点时段和突出矛盾问题，深化全县商务系统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2023行动、商业综合体和餐饮经营主体燃气安全专项整治等重点工作，力争在冬防期间做到安全查一遍、隐患清一遍、管理促一遍，坚决防范遏制较大及以上和有影响火灾事故，确保火灾形势持续平稳，为全县商务领域高质量发展创造良好的消防安全环境。

二、时间安排

2023年12月至2024年3月。

三、组织领导

县商务局成立冬防工作小组，由主要负责人担任组长，分管负责人任副组长，相关股室工作人员为小组成员，工作小组主要负责组织发动、评估检查、指挥调度、情况汇总、问题通报等工作，确保冬防工作有效开展、取得实效。

四、任务措施

（一）扎实推进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2023行动。县商务领域各企业要全面梳理《县商务领域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2023行动》，对排查出的重点问题没有完成整改的，要逐一

落实整改措施;高层建筑的商贸企业、大型商业综合体等人员密集、敏感特殊、混合生产经营场所,要安排力量专门排查,确保消除隐患;对省、市政府挂牌督办的商务领域的重大火灾隐患,我局将积极配合消防部门,逐一制定整改方案、明确整改责任、划定整改时限,推动按时销案,并制定落实安全防范措施,确保绝对安全。

(二) 持续深化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县域各餐饮经营主体要按照《枞阳县城镇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实施方案》和《县商务局开展餐饮经营主体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的要求,加强安全生产相关工作,全面开展隐患排查工作,加强对是否违反消防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是否占堵安全出口和疏散通道、是否违规用火用电、是否设置影响逃生和灭火救援障碍物等问题的检查。

(三) 集中开展综合办公场所隐患治理。县商务领域各企业要深刻汲取山西吕梁“11·16”火灾事故教训,集中组织对办公楼等场所开展消防安全隐患排查,重点检查电气线路、燃气管道、消防设施、疏散通道、安全管理等方面存在的突出风险隐患。在冬防期间组织全体员工开展一次火灾警示教育、一次消防安全培训、一次消防疏散演练,全面提升自防自救和自主管理水平。

(四) 紧盯重点环节火灾防范。县商务局将积极配合住建、消防等部门,针对易燃可燃保温材料,将设有商贸企业的高层建筑外墙等保温材料纳入全链条监管,有效解决使用、改造和拆除等环节问题。配合有关部门,督促高层建筑的商贸企业、大型商业综合体等高风险场所对消防设施设备进行检查测试,确保完整好用。

（五）全力做好重要节点消防安全。全国和省“两会”以及元旦、春节、元宵节等重要节点，县商务局将积极联合有关部门，通过上门检查、错时检查、督导检查等方式，督促指导县商务领域各企业严格落实主体责任，制定应急疏散预案，规范临时布展区域安全管理，落实现场看护措施，研判商业促销等安全风险，提前发出预警提示，加强针对性管控。

（六）深入开展消防安全宣传教育培训。县商务领域各企业主要负责人要针对冬春季节火灾特点，组织开展消防安全培训，重点商贸企业每年至少进行一次全员消防安全培训和疏散逃生演练，新入职和新上岗员工必须进行岗前消防安全培训，培养一批消防安全“明白人”。

四、工作步骤

（一）部署发动阶段（2023年12月20日前）。要结合商务领域冬春季节火灾特点，研究制定具体实施方案，细化整治标准，明确职责措施，召开会议部署推进。

（二）组织实施阶段（2023年12月20日至2024年3月25日）。要按照工作方案，认真组织实施、定期研判调度，从严从细从实抓好工作落实。

（三）总结验收阶段（2024年3月26日至3月31日）。要认真总结工作，固化经验做法，立足防范化解重大消防安全风险，进一步健全完善火灾防控机制，推动消防安全形势持续向好发展。

五、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严格履职尽责。要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山西吕梁“11·16”火灾重要指示精神，贯彻落实

《安徽省消防安全责任制规定》，坚决担负起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的政治责任。

（二）严格精准管理，实施系统治理。要针对近年来火灾事故暴露出的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定期组织开展隐患排查，建立隐患排查整治台账，对排查发现的隐患问题，实行定期照单对账、照单销账。

（三）加强督促检查，压实工作责任。冬防期间，县商务局将组织有关部门加强督导检查，指导商贸企业按照商务领域的重大隐患和整治标准开展隐患排查整治，对确定的重大隐患问题加强指导、跟踪落实。